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內幕消息

公司被凍結募集資金解除凍結

本公告乃由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20日、2025年9月1日及2025年12月30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公司涉及訴訟事項及部分募集資金被凍結。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鑑於江西環保公司已向法院對本案件申請了財產訴前保全，本公司募集資金專項賬戶部分資金（為2023年完成非公開發行A股項目的募集資金）被凍結，金額為人民幣96,317,554.88元，占本公司募集資金淨額的8.06%。

公司近日獲悉，上述被凍結的募集資金專項賬戶資金已全部解除凍結。本次募集資金專項賬戶部分資金被凍結期間，未對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亦未對公司正常生產經營造成實質影響。截至本公告日期，公司不存在其他募集資金專項賬戶資金被凍結的情形。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碧安

中國，深圳市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王碧安先生、李向利先生及朱林濤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王石先生、劉曉軒先生及賈國榮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棟先生、李金惠先生及向凌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